

# 体制转型与中国城市空间重构\*

——建立一种空间演化的制度分析框架

张京祥 吴缚龙 马润潮

**【摘要】**建立了转型期中国城市空间重构的一个制度分析框架,揭示了体制转型的基本特征及城市空间重构的基本方面,并重点评析了政府企业化治理、城市增长机器、二元规制环境等对城市空间重构的重要影响。

**【关键词】**体制转型;城市空间;重构;中国范式

INSTITUTIONAL TRANSITION AND RECONSTRUCTION OF CHINA'S URBAN SPACE: ESTABLISHING A INSTITUTIONAL ANALYSIS STRUCTURE FOR SPATIAL EVOLUTION

ZHANG Jingxiang; WU Fulong; Laurence J C Ma

**ABSTRACT:** In this paper, an institutional analysis framework is established for the reconstruction of China's urban space in the transition period. It reveals the basic characteristics of institutional transition and aspects of urban space restructuring, emphatically evaluates the influences from such aspects as government entrepreneurialism governance, urban growth machine and dual regulation environment.

**KEYWORDS:** institutional transition; urban space; reconstruction; China paradigm

## 1 引言

1980年代末以来,全球政治与经济格局的巨大变化带来了世界发展环境的重大转变。在当今世界中,无论一个国家、地区的发展水平和发展模式差异如何,基本上都被纳入了全球化环境的网络,并引发了国家、地区内部社会结构和治理

(governance)模式的巨大变革或再选择,以更有效地应对全球化环境的全面挑战。总之,1990年代以来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都在经历着巨大的经济、社会体制转型(institution transition)(Blanchard, 1992; Burawory, 1996; Cook, 2001; Mossberger, 2001)。转型是一个包括经济、社会等诸多领域发生深刻变化的复杂过程,其实质是一系列的制度变迁或制度创新,目前处于转型国家的人口几乎占了世界的1/3,转型研究也成为全球学术界非常关注的重要领域。

当代西方学术界对城市空间结构的研究是建立在“社会空间统一体”(social spatial dialectic)的逻辑基础上的,认为空间与社会之间存在着辩证统一关系,强调两者相互作用和反作用。随着全球发展环境的转变,1990年代以后西方学者对体制转型过程中城市经济、社会与空间发展的相应转变表现出浓厚的兴趣。城市不仅是经济社会活动的载体,而且城市中各种力量的成长、组合与嬗变也强烈地反作用于经济与社会过程,这种往复相互作用过程不断推动着城市治理方式的变化以及城市空间的重构。中国改革开放30年来在经济、政治和社会等方面的剧烈变迁,从根本程度上改变着城市发展的动力基础、作用机制(Lin, 2002; Ma, 2001; Wu, 2002),并强烈地影响着城市空间演化的进程。中国目前正经历着世界上最大规模和最为复杂的发展转型,“种种外来的和内部的不规范因素对土地市场和规划控制的扰乱……,使得传统城市研究与规划的经典理论已无法有效地解释中国城市空间的快速变化”(张京祥, 2003)。因此,中国目前处于“转型”时期的基本事实及其相应建立的制度分析框架,应该成为城市空间重构研究的基本出发点,并作为后续研究展开的理论基础。

\*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课题(编号:40471042),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课题攻关项目(编号:05JZD00038)成果。

**【文章编号】**1002-1329  
(2008)06-0055-06

**【中图分类号】**TU984.11+3

**【文献标识码】**A

### 【作者简介】

张京祥,男,南京大学城市与区域规划系教授,中国城市规划学会学术工作委员会委员。

吴缚龙,男,英国卡迪夫大学城市与区域规划系教授,中国城市研究中心主任。

马润潮,男,美国阿克伦大学地理与规划系教授。

**【收稿日期】**2007-03-14

## 2 对转型的认知、争论及“中国范式”

### 2.1 对转型的基本认识

有关“转型”的讨论已经进入了一种全面国际化的语境，新制度经济学认为体制转型是推动当今世界、国家经济与社会发展的根本力量（R. 罗兰，2002；伍装，2005）。在东欧前社会主义国家，发展转型则是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轨、封闭经济融入全球经济等过程直接联系在一起的，过程短促而剧烈，往往问题尖锐、矛盾凸显，因此引起了西方学者更多的关注（Blanchard, 1992；Burawory, 1996；Estrin & Wright, 1999；Gibbs, 2000；Dowding, 2001；Mossberger, 2001）。从狭义上讲，“转型”指一个根本性的制度变迁过程；从广义上讲，转型是包括发展制度、发展环境、发展目标发生明显变迁的过程。在中国的学术界，对“转型”和“改革”一般不做区分，都是指从传统的集权计划经济向现代的市场经济过渡的理论和实践。简而言之，转型就是一种由于根本发展环境变化所导致的发展目标、发展模式的巨大变迁过程。从这个意义上看，至少全球化的影响已经将世界上大多数国家带入了体制转型过程之中。

### 2.2 两种转型模式的争论

西方学者对于所谓的“激进式转型”与“渐进式转型”存在着激烈的争论（Sachs, 1993；Burawory, 1996；Noland, 1995；Lieberthal, 1995）。在激进式改革的支持者看来，改革是一个严密的网络体系，任何局部的改革都不会收到满意的效果，为了减少社会的巨大痛苦过程，必须快速完成体制转换的过程，也就是他们所鼓吹的“跨越深渊时不可能用两步”，前苏联是“激进式转型”的代表。而中国改革开放以来的发展历程则被视为“渐进式转型”的代表——没有既定的、可以完全复制的样本，甚至没有通向预定目标的明确路径，所有的制度变迁都是在探索中进行谨慎的调整和修补，因而被形象地称为“摸着石头过河”。激进式改革者曾经肯定地说中国的渐进式改革是不可持续的，但是中国却持续地创造着经济高速增长的奇迹，并且保持了总体稳定的社会局面。

与萨克斯等主张“激进式转型”不同，以科尔纳、麦金农、默雷尔等为代表的制度演进学派则强调改革的过程应该缓慢到足以避免社会生产组织崩溃的程度，必须刺激私有部门中体制的形成，从而形成双重经济体制，因此在经济转轨期间，拥有一个具有权威性的政府是一个很大的优势。由于结果未知，渐进改革反而能够为改革的成果提供一种有用的信息，并且当出现不利结果

而需要逆转改革时，代价也将小得多。关于激进式转型与渐进式转型的争论一直持续着（Stiglitz, 2000），但是以前苏联和中国两种完全不同改革轨迹为代表，分别对应着一个大国的衰落和另一个大国的快速崛起。

### 2.3 转型中的“中国范式”

当今西方发达国家最重要的体制转型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经济组织方式的全球化；生产方式由福特主义转向后福特主义；治理方式的变化——公民社会的强化。相应的研究也主要集中在这些领域（Castells, 1983；Estrin & Wright, 1999；Gibbs, 2000；Gomulka & Lane, 2001）。应该说，西方国家的转型是在原有资本主义价值体系和制度框架内为适应全球化环境而进行的有限调整。一些西方学者将中国当前的发展形象地喻为西方国家历程的“浓缩形态”，但事实上中国的转型是在国际、国内双重环境巨大变化的基础上发生的，因而处境更复杂、压力更沉重、矛盾更尖锐、问题更集中。

既不同于西方国家的转型道路，也与前苏联及东欧地区激进变革所导致的整体发展衰退迥然不同，总结1978年以来的改革开放历程，中国的政治、经济、社会改革被认为是实用主义（pragmatism）的和渐进主义（gradualism）的（Cook & Murray, 2001；Lardy, 1998；Ma, 2001；Wu, 2002）。作为世界上正经历着巨大体制转型的最大的发展中国家，中国转型的成功与否以及其可能建立起来的“中国范式”（China Paradigm），也因此而具有了超越本国、本民族的特殊价值和意义，引起了世界上更多学者与政治家的关注（Jefferson & Rawski, 1994；Lieberthal, 1995；Noland, 1995；Laffon & Qian, 1999；Cook, 2001）。毫无疑问，城市转型是中国转型的最重要组成部分之一，因而其必然受到中国总体转型环境和特征的影响。

## 3 城市空间研究视角的转变及中国城市空间重构

### 3.1 城市空间属性及其研究视角的变化

在古典主义经济学中，城市空间（土地）是资本投入的一种普通形态。在中国长期的计划经济体制下，城市空间的经济属性被抹杀，被动地作为国家经济、社会活动的载体和一种结果。全球化背景中的城市已不仅仅是传统意义上的生活场所，更是生产要素集聚的中心、创新的中心以及各种社会文化与力量相互碰撞、融汇的中心，城市空间的政治属性、社会属性特别是作为战略

竞争资源的作用得以明确地显现。

新韦伯主义、新马克思主义学派等开创了城市研究的新纪元，更多地从社会、经济、政治与全球化角度寻求解决问题的新方法。最近十余年来，西方有关城市发展体制转型的研究主要集中于城市发展政策和城市政体 (urban regime)，也就是说更加关注城市发展的制度安排、政策选择、调整机制等内容 (Dowding, 2001; Gibbs, 2000; Mossberger, 2001)。对此，西方城市研究界主要通过两个非常有影响的概念——“增长机器 (growth machine) 模型” (Logan & Molotch, 1987) 和“城市政体模型” (Stone, 1989)，来分析城市政治、经济、社会等体制的结构性变化及其相应的空间影响。吴缚龙 (2005) 则从资本转换 (capital switching)、城市物质实体的供给结构 (structure of building provision)、地租级差 (rent gap)、产权 (property right) 四个方面对社会主义国家的城市转型过程进行了分析，并且着重从三个方面对中国的城市重构进行了分析：(1) 政治经济的转变，指权力的离心化和市场运行机制的引入；(2) 城市发展组织模式的转变，如城市政府主导的综合发展、土地有偿使用制度、房地产发展等；(3) 与全球经济的整合 (魏立华, 2006)。

### 3.2 中国体制转型与城市空间重构的基本方面

(1) 地方政府治理转变与城市空间的重构。总体发展环境的改变带来了中国地方政府角色的变化，对城市发展及空间的演化产生了深远影响。这主要表现为由于政府企业化倾向带来的对城市空间调控管理机制的变化，如规划手段和相关政策的变化及其相应的空间结果，城市空间重构也因而成为一个和城市政体建构密切相关的过程。

(2) 社会结构变迁与城市空间的重构。城市空间结构是在政府、市场、社会三者互相制约的综合作用下形成、演化的。社会收入分配的不平等、城市贫困与失业人口的大量增加，使得社会极化及其对居住空间分布的影响已成为中国城市空间重构的重要方面。面对城市移民与非正规经济的大量出现，如何维持经济发展、社会秩序与空间重组之间的有效平衡，将是转型期中国城市空间重构研究中无法回避的现实问题。

(3) 经济结构转型与城市空间的重构。从中国经济运行市场化程度不断深入的角度看，由于土地经济性使用的影响，城市空间结构的演化呈现出越来越强的经济利益驱动和利益冲突特征。从全球化、国际资本转移的角度看，跨国公司通过资本、生产要素、信息的流动和国际劳动分工体系，

正在深刻地重塑着中国城市的空间结构与形态。

## 4 政府企业化主导下的城市空间非理性演化

### 4.1 中国的分权化改革与地方政府企业化治理

1980年代以来西方各国政府为适应新的竞争规律和态势，普遍从福利国家的管理者角色和功能中走出来，不断实施推进公共管理体制、提高公共管理效率的“新公共管理” (new public management) 运动 (Cox & Mair, 1988; Kirlin & Marshall, 1988)。其根本特点是：地方政府的政策目标不再局限于传统的提供地方福利和服务，而是积极地利用企业家精神来改革公共管理部门，实施更加外向性的、用于培育和鼓励地方经济增长的行动和政策，即建立“企业家型城市” (entrepreneurial city) (Mollenkopf, 1983; Gottdiener, 1987; Harvey, 1989)。

中国的改革开放过程，总体上被看成是一种中央向地方行政性分权 (administrative decentralization) 的过程。分权化最显著的结果就是赋予了地方以相对独立的利益，并强化了地方政府管理经济的职能，促使地方政府为了自身利益开始积极地介入经济发展，造就了大量的增长型政府。从内部环境看，市场化改革和分权化运动使中国地方政府具有了加快经济发展的动力和手段；从外部环境看，全球化加剧了地方政府之间的竞争。应该说，“企业家型城市”既非将政府等同于企业，也不是政府官员完全由企业家来取代，而是企业家精神和企业理念在政府改革和运作中的移植与渗透 (孙学玉, 2005)。但是由于缺少完善、系统的整体规制约束，中国地方政府在权利不断扩大的过程中已经偏离了这一界定，而表现出“政府企业化”的倾向——即地方政府利用自己对行政、公共资源等的垄断性权力，像企业一样追逐短期经济与政治利益，并展开了类似于企业间的激烈竞争。这就是转型期中国地方政府治理方式的企业化倾向，其某种程度上是属于政府行为指向“越位”的一种表现。

### 4.2 政府企业化主导下的城市空间重构

正如一些学者所指出的，中国城市的发展及其空间结构的演变，在很大程度上是制度变迁而诱致的结果 (胡军、孙莉, 2005)。城市空间资源是地方政府通过行政权力可以直接干预、有效组织的重要竞争元素，也是“政府企业化”的重要载体，城市空间的发展、演化因而也表现出政府

强烈主导、逐利色彩浓厚的特征，这是任何传统规划技术理论与经典空间经济学理论都没有涉及并无法解释的。

(1) 以行政区划为载体的壁垒性演化。在激烈竞争的环境中出于自身利益最大化的考虑，地方政府行为常常演变成明显的本位主义和保护主义行动，行政区划也就被赋予了特殊的含义，在资源的空间流动中扮演起各种壁垒性角色。

(2) 以空间跃迁为表征的马赛克 (mosaic) 断层演化。城市增长机器理论认为，城市政府在决定空间增长、发展的区位时，可能产生的“经济效应”与“政治效应”将是其考虑的最主要的内容。近年来，许多地方政府热衷于大气魄、大规模的“跨越式”新城 (区) 开发，来向外界展示城市发展的雄心并期望借此吸引更多的发展资源；而与此同时，受制于地方政府任期制与“显现政绩”观念的影响，城市空间规划、发展常常难以长期延续一个稳定的战略意图，而是随着领导的更迭、领导者思维的变化、政治与政策的需要而不断发生着马赛克断层式的“跳跃”。

(3) 以短期效益最大化为目标的经营性演化。短期内“凸显效益”的经营型规划与行动往往更能引起地方政府的兴趣，与其说地方政府追求的是“本级政府利益最大化”，不如说是在追求“本届政府经济与政治利益最大化”。受政府企业化的影响，目前中国城市空间发展与演化中存在着强烈的政府经营性特征，将城市发展的经济与社会成本、负担不断积淀并转移给未来。

(4) 以彰显政绩为标杆的非经济理性演化。在体制转型时期，行政力量依然是配置资源的最重要方式之一，彰显地方政府的“政绩”依然是决定政府行事规则的重要出发点。表现在城市空间的发展演化中，常常会出现地方政府违背客观经济规律和规划技术要求，而利用行政指令直接控制、干预城市空间的正常发展和规律性演化。城市空间发展演化的过程是“非经济理性”的，但却是符合“政治理性”的。

(5) 以增长联盟为主体的相互博弈演化。在中国体制转型过程中，地方政府与市场之间存在着复杂的博弈现象，为了实现城市短期内的快速增长，政府与市场常常结成各种增长联盟以获得“双赢”，这本质上是一种利益的“寻租”。城市政府与谁结盟，谁在联盟中起主导作用，必然会引起城市空间的不同变化。

#### 4.3 对政府企业化主导城市空间重构的再认识

转型的实质是制度变迁或制度创新，但是制

度瓶颈使发展中国家的各种要素难以通过市场机制实现有效的配置 (卢现祥, 2004)。如果将经济转型看作是一种利益格局的转换过程，那么，反映和支配这种利益格局转换的制度、规则和秩序的形成、确立和变迁过程，就不仅仅是一种不同利益主体之间自然博弈的过程，也是政府在既定约束条件下的理性建构过程 (伍装, 2005)。显然，转型期中出现的地方政府企业化倾向，是主导中国目前及未来一段时期城市空间发展、演化的重要力量。

应对激烈的外部竞争环境，强大的行政力量往往可以迅速产生激发效应，因而地方政府企业化主导下的城市空间发展对于快速集聚优势资源、促进城市总体的结构性调整、战略性空间的成长、城市景观面貌的改善并进而提升城市竞争力等，都具有明显的积极作用。但是也必须注意到，转型期的地方政府、市场与公众之间产生了利益的错位，地方政府滋生出了自身的利益诉求，它所代表的就不再是完全意义上的“公众利益”，于是不可避免地产生了“与民争利”、“与市场争利”的种种寻租行为。因此，由于政府企业化所带来城市空间发展种种表面的、短期的“积极效益”，实质上是以牺牲整体制度的完善、社会的公平、城市的可持续发展为代价的。

## 5 城市增长机器与城市空间的趋利性重构

### 5.1 城市增长机器在中国的形成

1980年代末以来，为了应对全球化背景下日益激烈的竞争发展环境，地方城市政府积极推行了各种各样的营销战略 (marketing strategy)。为了实现城市经济增长的目标必须依赖于政府、商业机构、民间团体等各种利益集团的合作。于是，在实际中便结成各种各样的合作伙伴关系，亦即莫洛奇和洛根 (Molotch, Logan, 1987) 所称的“增长联盟” (growth coalition) 或“增长机器”。增长机器理论认为，地方官员发展地方经济的强烈动机和基于土地的经济精英聚敛财富的动机主导着城市政治的发展方向，并因此联盟建立城市行政体系 (增长机器)。因此，城市增长机器的建立就是一种典型的政府与城市增长力量双向“寻租”的现象。受到城市增长机器研究的影响，斯通 (Stone, 1987) 随后提出了更宽分析基础的城市政体 (urban regiems) 理论，在推动城市发展的动力——城市政府、工商企业集团、社区三者之间建立了一个理论分析框架。

改革开放以后的发展环境与制度变迁，已经使得中国的地方城市政府选择了高度趋利型的企业化治理方式。处于转型期的地方城市政府既有

促进地方经济增长的强烈愿望，又有谋求自身利益（如地方财政收入、政治业绩）最大化和短期化的追求，他们拥有对行政资源、垄断性竞争资源（如城市规划、土地出让、订立制度等）的特权，遂与城市中诸多经济发展主体（如开发商、投资商）结成了种种增长联盟，形成了复杂而有力的“城市增长机器”。而民主化、法治化进程的相对滞后，使得中国市民社会、非政府组织（NGOs）的力量极其微弱，基本被排除在城市政府、工商企业集团的成长联盟之外。最近一些年来，许多地方政府所热衷的地域大事件营销（great events marketing）就是地方政府与城市开发商、投资商形成的功利性极强的城市增长机器。而与之相反，城市里大量需要公共财政投入予以改造、建设的地区和设施，却常常被城市政府所冷落，而许多旧区改造项目又高举着“城市经营”的旗号将政府与开发商的利益紧紧地联系在一起。以及近年来，尽管中央政府一再要求平抑高房价却难以得到地方政府的有效响应，这其中的关键也可以用城市增长机器的理论来解释。

## 5.2 对趋利型空间增长模式的价值判断

新制度经济学代表人物诺思（North, 1983）认为，对经济增长起决定性作用的是制度性因素，而非技术性因素。城市增长机器在中国许多地方城市政府中已经广泛形成，并发挥着促进增长的重要作用。在转型时期，中国社会传统的利益均一格局已被打破，产生了利益分化和利益主体多元化的现象，并导致了社会目标的分异。因此，政府制订和执行公共政策的时候不再时刻代表着“全体社会成员的利益”，而是有选择、有偏好地代表其中某种利益，甚至可能是政府自身的利益。对于因此而导致的城市政府由“公共服务型政体”向“促进增长政体”转变的趋势，J. 弗里德曼（2005）提出了尖锐的批评。他在比较了全球化时代“城市营销”与“准城市国家”两种城市发展模式后指出：“城市营销是一个对某些人保证短期物质回报，而对其余的大多数人却有着长期损害的模式”。他提倡摒弃官商结盟的功利模式，而更鼓励城市政府与市场、公众结成长期、稳定的增长联盟，鼓励城市政府从单一目标的“增长型政府”向综合目标的“发展型政府”的转变。

## 6 二元规制环境中的城市社会空间极化

### 6.1 二元规制环境与城市空间的分化

总体上讲，中国的向市场机制的转轨过程是一个多元体制并存、互相碰撞甚至有许多空隙的

转型期。渐进主义式的改革虽然可以总体上保持一个相对平稳的制度变迁环境，但是其直接的结果就是造成了体制内、外两种同时并行的二元规制（dual regulation）系统。这种二元规制系统造就了一个非公平、非透明的竞争环境，也因此导致了大量的非规范行为和不同利益群体的寻租活动。但正如西方学者所指出的：中国的渐进式改革所付出的重要代价就是，分阶段的渐进式改革及其新旧体制的摩擦和矛盾，为各种非规范经济的寻租活动留下了体制空间（Nolan, 1993）。但是，权力寻租的最大危害是规则替代（即用隐性制度规则替代显性制度规则），任何寻租活动的最终结果都是社会资源的浪费而不是社会剩余的增加（布坎南）。

转型期中国城市中的二元规制环境是广泛存在的，并造成了中国城市空间结构的复杂性特征。马润潮、吴缚龙（2005）、魏立华（2006）等的研究指出：全球化背景下的中国城市具有四种新的空间形式：分异空间（space of differentiation）、消费空间（space of consumption）、边缘化空间（space of informal space）、全球化空间（space of globalization）。为了短期和狭隘的利益，城市政府常常对各种社会群体实行区别性的制度设计（如不同的社会福利、就业保障、教育与医疗等制度），从而加剧了社会的分异和隔离，并在城市空间上有着越来越明显的体现。最近一些年来，城市中居住社区分异的加剧，特别是大量富裕阶层住区、城中村生成，其本质上是地方政府实施二元制度的结果。

### 6.2 分化的社会与分异的空间

不同利益主体之间利益关系的调整即利益格局转换，造成了中国城市中社会结构的巨大变化。如果说传统上的社会主义城市是缺乏城市性的均质空间（Szelenyi, 1996；吴缚龙，2006），那么，市场化与全球化的作用却带来了中国城市社会结构的迅速分化：多种经济体制的并存打破了国有企业的平均分配机制，城市居民的经济结构发生分化；住房体制的改革和私有化打破了传统的单位制社区，造成了城市住区的社会分异；合法的以及体制外收入的巨大差异，造成了不同社会阶层成员间实际收入的巨大落差，消费需求的差异性刺激了城市中各种消费空间的兴起；户籍制度的放开导致了城市内非正规居民与非正规就业的大量出现，弱势群体聚居的空间如马赛克一样镶嵌于城市的特定地域，形成了许多“非正规空间”等等。总之，转型期的中国城市正塑造着一个日益分化的社会和分异的空间。

但是中国城市中还没有形成真正意义上的“市民社会”。转型期中国城市中强劲的全球化、市场化力量与微弱的市民社会形成了鲜明的反差。这是两股完全不对称的力量，它们却共同塑造着新的城市景观。虽然已经不会再像计划经济时期那样去强调建设一个“生产性的城市”，但是今天中国的城市空间却更多地让位于强大的资本（而不是它的广大市民），“社会公平”价值观在城市空间重构中体现得是如此苍白。不能否认，改革开放后中国的快速发展和城市资本的积累，在相当程度上是以牺牲社会公平和社会福利为代价的，被忽略的广大市民与移民，并没有在财富的再分配中得到有效的补偿。显然这种发展模式是不完善的，这也正是中国提出建设“和谐社会”的真正要义。

## 7 结论与讨论

中国渐进式转型的成功，在本质上是与中国独特的政治、经济、社会基础环境分不开的，尽管转型是渐进式的，但是30年改革开放的制度变迁累积效应却是十分巨大的。日益加深的全球化、尚不完善的市场化框架、正在加速的城市化进程、资源紧缺的约束、不断严峻的社会问题等等，都注定了中国的转型是一个长期而复杂的过程，这也将基础层面上成为和谐社会建设的关键制约。但是，对中国城市重构的广泛和深入的研究表明，“转型”不应该被看作是一种向某种广为使用的模式趋同（吴缚龙、马润潮，2007），我们既不应过分强化、固化所谓的“中国范式”转型，也不应预先设定中国发展转型的确定方向。

对于解释体制转型和城市空间结构变迁原动力的关系，新制度经济学为我们提供了一种更为实用和更为深刻的分析方法。社会变迁、经济发展与变化赋予了城市物质空间以深刻的“社会意义”，卡斯特尔斯（Castells）认为空间是社会的表现甚至空间就是社会，其形式与过程是由整体社会结构的动态演进所塑造的。正因为如此，政治经济学的分析方法不仅适用于资本主义的城市，同样也适用于任何政治经济系统，对当今中国城市空间重构的分析也必须建立在对过去的政治经济制度分析之上（Wu，1997）。而按照帕乔内（Pacione，2001）的划分标准，当前中国学者对城市空间结构的研究基本上还处于城市形态研究与实证主义研究为主的阶段。

转型是一个长期持续的过程，在这一过程中旧的和新的、内部的和外部的力量相互影响而产生了不同的城市空间重构形式。体制转型环境下

的中国城市空间结构演化，既表现出某些与西方国家相似的现象与发展趋势，更有中国复杂转型环境中产生的自身特色与众多问题。因此从这个意义上讲，中国正在经历着世界上最令人瞩目的发展转型和城市化进程的重大机遇，必然也应该要求中国的城市研究不断产生出原创性的成果。

## 参考文献 (References)

- 1 D Harvey. From Managerialism to Entrepreneurialism: The Transformation in Urban Governance in Late Capitalism [J]. Geografiska Annaler, 1989, 71B (1).
- 2 F L Wu. The (Post-) Socialist Entrepreneurial City as a State Project: Shanghai's Reglobalisation in Question [J]. Urban Studies, 2003, 40 (9).
- 3 F L Wu. Urban Restructuring in China's Emerging Market Economy: towards a Framework for Analysis[J].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Urban and Regional Research, 1997, (21).
- 4 H Molotch.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Growth Machines [J]. Journal of Urban Affairs, 1993, 15.
- 5 J Logan. The New Chinese City: Globalization and Market Reform[M].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ers, 2001.
- 6 J X Zhang, F L Wu. China's Changing Regional Governance: Administrative Annexation and Re-organization of Local Governments in the Yangtze River Delta [J]. Regional Studies, 2006, (1).
- 7 L J C Ma, F L Wu. Restructuring the Chinese City: Changing Society, Economy and Space[M].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Curzon, 2005.
- 8 L J C Ma. Urban Transformation in China, 1949-2000: a Review and Research Agenda[M]. Environment and Planning A, 2001, 33.
- 9 R 罗兰. 转型与经济学[M].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2.
- 10 樊刚. 渐进改革的政治经济分析[M]. 上海远东出版社, 1997.
- 11 何丹. 城市政体模型及其对中国城市发展研究的启示[J]. 城市规划, 2003, (11).
- 12 侯百镇. 转型与城市发展[J]. 规划师, 2005, 29 (2).
- 13 胡军, 孙莉. 制度变迁与中国城市的发展及空间结构的历史演变[J]. 人文地理, 2005, 20 (1).
- 14 魏立华, 闫小培. 有关“社会主义转型国家”城市社会空间的研究述评[J]. 人文地理, 2006, 21(4).
- 15 伍装. 中国经济转型分析导论[M]. 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2005.
- 16 殷洁, 张京祥. 基于制度转型的中国城市空间结构研究初探[J]. 人文地理, 2005, 20 (3).